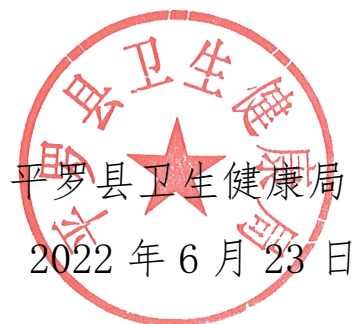


# 平罗县卫生健康局

## 关于印发《平罗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 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各医疗卫生单位：

现将《平罗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 平罗县卫生健康局

## 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市、县政务公开工作安排部署，进一步深化平罗县卫生健康系统政务公开工作，提升工作成效，紧扣《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自治区卫生健康委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精神，根据《平罗县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平政办发〔2022〕52号）要求，围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加强解读回应和公众参与，优化公开渠道，持续推进卫生健康工作透明高效。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一、加大重点领域公开力度

**（一）继续细化深化卫生健康领域信息公开。**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统筹用好各类信息发布平台，持续发布疫情防控进展信息，及时充分回应社会关切，防止引发疑虑和不实炒作。持续推进“互联网+”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线上签约、解约、改签、健康咨询等服务。

**（二）大力加强公共卫生知识的宣传普及及信息公开。**通过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渠道推送优秀健康科普作品，方便群众及时获取权威健康知识，引导群众养成文明健康生活习惯，主动开展面向人民群众的健康科普活动。按期公布月度及年度法定

传染病疫情信息。进一步加强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工作和法定传染病疫情数据及防控工作的信息公开，及时发布工作动态、预警信息等内容。加大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力度，推动医疗机构政务信息主动公开，以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优化医疗服务流程，完善医疗服务模式，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健康服务需要，提供更高质量、更加安全的医疗服务。优化医疗机构信息查询、就医引导等服务，切实提高医疗机构信息公开便利化水平。

**(三)持续落实法定内容主动公开。**持续做好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的更新维护，及时公开规范性文件、各类规划及其他政策文件。对发布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梳理，年底前把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新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要及时公开，已修订或失效的文件标注有效性，方便公众查询使用。及时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卫生健康随机监督检查结果等信息。

## **二、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

**(一)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围绕 2022 年卫生健康重点工作，按照“谁起草谁解读”“无解读不发布”原则，做好重要性文件的全面公开和精准解读。合理选择多元化解读形式，做到图文解读占比达到 80%。推行政策施行后解读，更加注重对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对政策公布后社会的普遍疑虑和争议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深度解读、延伸解读。切实做到重大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

织、同步审签、同步公开，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且最迟在文件公布后3个工作日内上网。切实做到重大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全面提升解读工作质量。

**(二) 抓好政民互动回应社会关切。**强化卫生健康方面的舆情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机制，针对重要舆情、媒体关切、突发事件等热点问题，及时发布权威信息，讲清事实真相、政策举措以及处置结果。进一步强化舆情回应意识，建立完善与宣传、网信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通过门户网站“互动交流”专栏，及时有效回应社会关注问题，着力提升政务服务工作实际成效。

### 三、畅通公众参与渠道

**(一) 优化政策咨询服务。**加大对“12345 便民服务热线、石嘴山市议政网、12320 卫生服务热线”等平台转办件的重视度，为广大群众提供疫情防控政策、疫苗接种、核酸检测、就医等政策咨询，进一步缩短办理时限，确保及时高效答复。围绕各类高频政策咨询事项，以视频、图解、文字等形式予以解答；对存在问题较多、同类问题反复出现的医疗卫生机构，进行约谈警示。进一步健全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管理机制，高度重视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测和季度通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落实整改。

**(二) 办好政府开放日活动。**将“政府开放日”活动与“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紧密结合，邀请社会公众参加活动，通过座谈、答疑、问卷调查等环节，向社会公众展示我局今年以来为民办实事的新举措、新亮点、新成效，解答社会公众的疑问并听取、吸收对我局工作的意见建议。

#### **四、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一) 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综合考虑公开目的、公开效果、后续影响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公开内容涉及社会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广泛知晓的，可通过互联网等渠道公开。公开内容仅涉及部分特定对象，或者相关规定明确要求在特定范围内公示的，要选择适当的公开方式，防止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社会稳定或者泄露个人隐私。

**(二) 提升依申请办理服务和保障水平。**严格落实法定职责，加强与申请人沟通，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继续开展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工作。开展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集中的工作领域和热点问题的分析和研究。

#### **五、夯实政务公开基础**

**(一) 规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在公开工作中增强规范意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引发泄密风险。

**（二）强化组织领导。**定期研究政务公开工作（1 年不少于 2 次），依法确定政务公开工作负责同志，岗位变动，第一时间报县政务公开办公室备案。同时，在政府网站机构职能栏目定期优化职能公开。落实政务公开专职人员“AB 岗制度”。

**（三）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进一步完善主要领导亲自主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培训，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建立健全工作协调联动机制。继续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考核范围，强化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和检查。